

征（拨、占）用土地协议书

被征、拨、占地单位：



征（拨、占）地承包单位：

2019年 7月 30日

辽宁省土地管理局制
沈阳市土地管理局翻印

征（拨、占）地单位		铁西区人民政府						
征（拨、占）地承包单位								
被征（拨、占）地单位		高花街道大牯牛村						
被征（拨、占）地单位基本情况	被征（拨、占）地前	农业人口 1464 人，其中劳动力 983 人 耕地面积 280.0 公顷，人均耕地 0.1913 公顷 劳均耕地 0.2848 公顷						
	征地后	耕地面积 279.9 公顷，人均耕地 0.1913 公顷						
征（拨、占）地面积（公顷）	合计	土 地 类 别						
		水田	旱地	沟渠	其他农用地	建设用地	其它草地	
	0.0388		0.0099		0.0088		0.0201	
农转非	人	动迁房屋			m ²			
安 置 多 余 劳 动 力	人	其 中	乡（镇）村自行安置				人	
			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安置				人	
			全民所有制单位安置				人	
			自谋职业安置				人	

征(拨、占)地总费用(万元)		2.8518		
其中	征地地补偿费(万元)	2.8518		
	青苗补偿费(万元)	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(万元)	
片区		I	区片价补偿标准(万元/公顷)	73.50

费用计算(填写不下,可另附页):

实际补偿标准(万元/公顷):

征地补偿费:征(拨、占)地公顷数×实际补偿标准

$$0.0388 \times 73.50 = 2.8518$$

青苗补偿费:

被征（拨、占）用土地单位意见：



2019年7月30日

被征（拨、占）用地单位上级主管机关（村、乡、镇）意见：



2019年7月30日

用地单位意见：

年 月 日

用地单位上级主管机关意见：

年 月 日